

臺北市士林地政事務所109年3月份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9時

地點：本所6樓會議室

主席：施主任乃仁

紀錄：林莉萍

出席人員：陳秘書淑屏、陳課長平軒、張課長志璋、劉課長鶯娟、
鍾課長宜潔、曾課長銘正、高會計員玉如、劉人事管理
員燕妮、徐政風人員元麒

壹、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貳、會議決議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參、各課室報告事項：詳會議簡報（略）。

肆、主席(指)裁示事項：

一、轉達局務會議局長及上級長官指示事項：

(一) 地所發現有地籍遺漏註記情形（如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應於建築基地標示部逐筆註記建物基地地號），宜利用系統全面檢誤，並訂定清查計畫報局，若有通案清查之需要，登記科即通知各地所辦理清查作業。

(二) 本局定期查核各地所業務，目的是藉由查核減少（重複）缺失事項，請同仁務必提升地政專業度，讓民眾得以信賴。上週主管會報已請登記科分別邀集主任及秘書、課長及專員層級進行業務檢討，希望藉由深刻的自我反省，精進業務。各地所檢討缺失時，應著重於讓同仁融會貫通，非流於形式的宣導，並請主管人

員多思考教育訓練方式。

- (三) 有關會計室劉主任報告108年12月26日市長室會議決議宣達事項，請各單位務必配合辦理，本精實管理及零基預算精神，核實編列預算。另主計處製作之預算編製與執行實務之教育訓練教材，請各單位下載研讀了解，俾利後續預算編列作業。
- (四) 有關內政部109年地政業務督導考評綜合整體表現類之備審資料，請潘副局長協助督導，並請各單位就主管業務積極準備，展現最佳績效。
- (五) 市議會自本會期起，將於大會及各委員會開放現場直播，各單位主管與會時請注意言行。
- (六) 請各科室主管轉達同仁，為培養優秀的地政人員，本局及各所隊的主管、承辦人員應適時相互調動，鼓勵所隊同仁踴躍參加本局的人事甄選，也歡迎同仁向局長毛遂自薦。

二、 轉市府宣達事項，為加強防疫、維護市府同仁及洽公民眾身體健康，即日起如需進入市府大樓，皆須配戴口罩，請各課轉達同仁配合辦理。

三、 本所2月份非現金支付騰本規費情形為六所最佳，局長特別給予口頭勉勵，肯定大家的努力，請轉達同仁知悉。另登記課非現金支付績效仍不佳，亦請同仁再繼續努力，瞭解無法提升的原因，並盡力突破問題。

四、 本府為提升員工對失智症的認識，及培養相關勞動知能，規定所屬員工必須完成相關課程的學習時數，請各課轉知同仁(含職員、職工、約僱人員)配合於規定時限內完成課程選讀。

五、 近日人員異動較頻繁，請業務課適時調配工作，以利業務順利進行。

六、 地政局查核本所登記業務缺失項目，請登記課參酌中山所作法，由專員提檢討報告。

散會：上午10時50分。